**附件3-2 2020年三明学院环境设计、动画专业**

**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招考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及6号《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闽教办高〔2020〕）文件精神，为确保第二学位招生录取工作顺利实施，根据环境设计专业、动画专业第二学位人才培养要求，结合艺术与设计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艺术与设计学院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环境设计专业面向全国招生、计划数30人；

动画专业面向全国招生、计划数30人。

三、**报名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政治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 已获得学士学位的2020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及近三年普通高校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目前未就业的往届生。
3. 学生可报考与原本科专业分属不同学科门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或与原本科专业属于同一学科门类、但不属于同一本科专业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具体专业所属的学科门类、本科专业类可登录教育部网站（www.moe.gov.cn），搜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进行查询。
4. 身体健康，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5. 报考环境设计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考生,其原本科专业属于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中“设计学类”下设的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公共艺术、工艺美术、数字媒体艺术、艺术与科技、陶瓷艺术设计、新媒体艺术、包装设计专业的,不可报考。
6. 报考动画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考生,其原本科专业属于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中“戏剧与影视学类”下设的表演、戏剧学、电影学、戏剧影视文学、广播电视编导、戏剧影视导演、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录音艺术、播音与主持艺术、动画、影视摄影与制作、影视技术、戏剧教育专业的,不可报考。

**四、考核方式**

采用个人申请与专业考核的方式。达到我校报名条件的考生，将采用网络远程面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五、录取规则**

第二学士学位录取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根据考生面试考核的成绩，按计划从高到低依次录取,未经过面试或面试考核不合格（低于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若有总分相同的情况下，另外加试一场网络专业面试考核环节，根据加试网络专业面试考核最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六、培养及管理办法**

1.第二学士学位学制为两年，全日制学习，纳入高校学籍管理系统。

2.第二学士学位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按现行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管理办法颁发。

3.凡在修业年限内，修完规定课程，达到毕业和授予学士学位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七、特别说明**

1.考生须承诺提交的所有材料客观、真实。如有虚假内容，将取消第二学士学位的报名、面试和录取资格，已经入学的，按教育部和我校相关规定处理。

2.我校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的报名及测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3.我校未委托个人或中介组织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招生有关工作，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

4.入学体检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或调整至适合专业。

5.受新冠疫情影响，学校考核工作可能视疫情防控情况作出相应调整，届时会再行通知；考生应遵守相关防疫措施规定，积极配合考务工作。

三明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0年7月20日